

附表 3 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(承攬廠商填寫)

工程名稱	台 9 線 293K+740~301K+280 玉里大橋及南通至東里道路拓寬工程		
承攬廠商	瑞鋒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	
工程位置	台 9 線 293k+740~301k+280	檢查日期	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
檢查結果	○檢查合格 ✕有缺失需改正 /無此檢查項目		
檢查項目	檢查標準	檢查情形	檢查結果
次生林保留	[迴避]道路 295K+800 ~ 300K+700 之路段上邊坡記錄次生林環境，為野生動物喜棲息之場域，施工期間禁止工程人員及機具進入其間。	符合	○
樹木保留	[迴避]計畫道路兩側行道樹，記錄有大葉桃花心木、阿勃勒及樟樹等，現地保留，施工期間禁止於樹基 3 公尺方圓內堆置機具、雜物及開設便道。	符合	○
樹木移植	[減輕]移植計畫路線兩側臺灣欒樹、茄苳及樟樹等等路樹，皆依交通部公路總局行道樹移植暨移除作業注意事項]之規範移植。	符合	○
抑制揚塵	[減輕]工程施作產生之揚塵將影響植物正常生長，應於施工期間對路面與道路旁植被進行灑水工作，以降低揚塵影響。	符合	○
	[減輕]工區內若有土砂堆置或載運之需求，建議覆蓋黑紗網或帆布等，降低揚塵影響。	符合	○
夜間燈光	[減輕]工區燈光在非施工時間僅保留工區警示燈，且盡量於白天施工，避免於夜間施工，以免影響沿線及附近動物活動覓食。	符合	○
施工範圍限制	[縮小]施工區域、施工便道及物料堆置區僅使用既有道路及拓寬範圍內區域。	僅用既有範圍區域	○
	[縮小] 橋梁工程下方施工便道開設將限制於既有橋梁兩側 10 公尺範圍內，降低溪床影響範圍，最大限度保留溪床底質。	符合	○
廢水處理	[減輕]施工機具產生之廢機具油（如：機油、汽油、柴油及潤滑油等）、施工廢水及施工人員生活污水，經妥善處理後才進行排放，禁止任意排放至草生地及灌溉溝渠內。	符合	○

生態保育措施執行照片及說明(承攬廠商填寫)

[迴避]道路 295K+800~300K+700 之路段上邊坡記錄次生林環境，為野生動物喜棲息之場域，施工期間禁止工程人員及機具進入其間。

[施工前]



日期：112/04/17

說明：上邊坡次生林

[施工階段]



日期：112/06/20

說明：狀態正常

[迴避]計畫道路兩側行道樹，記錄有大葉桃花心木、阿勃勒及樟樹等，現地保留，施工期間禁止於樹基 3 公尺方圓內堆置機具、雜物及開設便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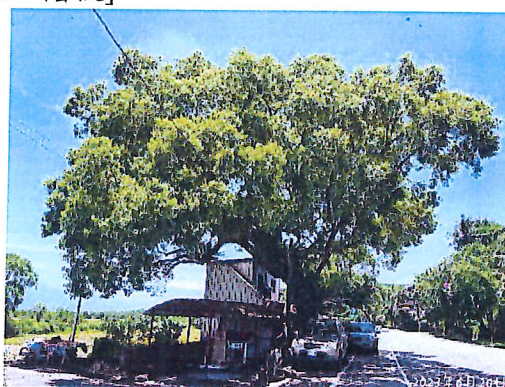
[施工前]



日期：112/06/20

說明：現地保留路樹

[施工階段]



日期：112/06/20

說明：狀態正常

[減輕] 移植計畫路線兩側臺灣欒樹、茄苳及樟樹等等路樹，共 167 株，皆依交通部公路總局行道樹移植暨移除作業注意事項之規範移植。

[施工前]



日期：112/04/17

說明：預計移植路樹

[施工階段]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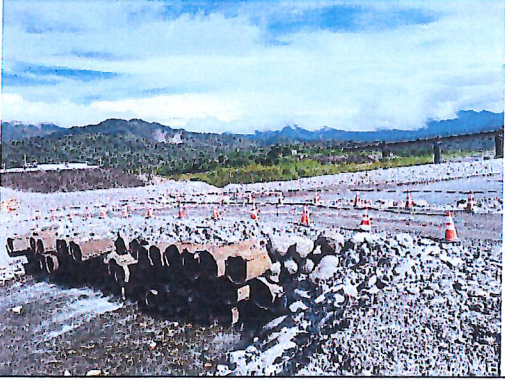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112/06/21

說明：狀態正常

[減輕]溪床施工便道若遇行水區，則施作涵管便橋，保持溪流常流水，維持水棲生物最低生存需求。

[施工階段]

[施工階段]

	
日期：112/6/27 說明：涵管便橋(玉里大橋) 狀態正常	日期： 說明：涵管便橋